

股票简称：瀚蓝环境
债券简称：PR 发展债

股票代码：600323
债券代码：122082

编号：临 2015—022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 作出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供水集团”）及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海控股公司”）的承诺函，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为了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及维护股东利益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控股股东供水集团承诺：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。

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，供水集团持有本公司股票 137,779,089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7.98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南海控股公司承诺：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 2015 年 8 月 7 日解除限售后，十二个月内不进行减持。

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，南海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1,319,726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92%。

此外，公司相关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：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，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本公司股票。

上述承诺充分体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未来发展保持充分的信心，坚定维护资本市场稳定、传递股市正能量的信心和决心。

特此公告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5 年 7 月 9 日